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:

- 1.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形:
- 2.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2021年度股东大会于2022 年 4 月 21 日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,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以公告方式向全体股东发送了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。会议的召集、 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14 人,代表的股份总数为 117,758,366 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232,920,451 股的 50.5573%。其中: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 东及股东代表 9 人, 所持股份 109,855,519 股, 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 47.1644%;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 5 人, 所持股份 7.902,847 股, 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 3.3929%。

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励建立先生主持,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 出席或列席了现场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,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, 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:

(一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: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: 同意 117,758,366 股, 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100.0000%; 反对 0 股, 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.0000%; 弃权 0 股, 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.0000%。该项议案获得通过。

(二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;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: 同意 117,758,366 股,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100.0000%;反对 0股,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.0000%;弃权 0股,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.0000%。该项议案获得通过。

(三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1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: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: 同意 117,758,366 股, 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100.0000%; 反对 0 股, 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.0000%; 弃权 0 股, 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.0000%。该项议案获得通过。

(四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21年度财务决算及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;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: 同意 117,758,366 股, 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100.0000%; 反对 0 股, 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.0000%; 弃权 0 股, 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.0000%。该项议案获得通过。

(五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;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: 同意 117,758,366 股,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100.0000%;反对 0 股,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.0000%;弃权 0 股,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.0000%。该项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其中,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同意 14,095,08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; 反对 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; 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(六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;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: 同意 117,675,666 股, 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99.9298%; 反对 82,700 股, 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.0702%; 弃权 0 股, 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.0000%。该

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,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审议通过。

(七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授权的议案》: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:同意 117,675,666 股,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99.9298%;反对 82,700 股,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.0702%;弃权 0 股,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.0000%。该项议案获得通过。

(八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;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: 同意 117,758,366 股,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100.0000%;反对 0 股,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.0000%;弃权 0 股,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.0000%。该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,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审议通过。

其中,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同意 14,095,08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; 反对 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; 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(九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;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: 同意 117,758,366 股, 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100.0000%; 反对 0 股, 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.0000%; 弃权 0 股, 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.0000%。该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,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审议通过。

(十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;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: 同意 115,715,126 股,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98.2649%;反对 2,043,240 股,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1.7351%;弃权 0 股,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.0000%。该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,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审议通过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: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: 同意 115,715,126 股,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98.2649%;反对 2,043,240 股,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1.7351%;弃权 0 股,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.0000%。该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,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审议通过。

(十二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: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: 同意 115,715,126 股,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98.2649%;反对 2,043,240 股,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1.7351%;弃权 0 股,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.0000%。该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,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审议通过。

(十三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>的议案》;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: 同意 115,715,126 股,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98.2649%;反对 2,043,240 股,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1.7351%;弃权 0 股,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.0000%。 该项议案获得通过。

(十四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: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: 同意 115,715,126 股,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98.2649%;反对 2,043,240 股,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1.7351%;弃权 0 股,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.0000%。 该项议案获得通过。

(十五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: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: 同意 115,715,126 股,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98.2649%;反对 2,043,240 股,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1.7351%;弃权 0 股,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.0000%。 该项议案获得通过。

(十六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: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: 同意 115,715,126 股,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98.2649%;反对 2,043,240 股,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1.7351%;弃权 0 股,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.0000%。 该项议案获得通过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麦琪律师和李紫竹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,进行现场见证并出 具法律意见书。律师认为: "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集人资格、召开程序符 合《公司法》《股东大会规则》《实施细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 章程》的有关规定;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合法、有效;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 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"

四、备查文件

- (一)《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;
- (二)《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二日